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9 月 6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加网络
 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朱先明先生
 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,952,475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5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: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5,952,475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 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5,952,475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德恒(深圳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陈宏艳、余申奥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:
- (二)《北京德恒(深圳)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春市朱老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